

梅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梅州市城区污水处理系统排查与乡镇污水提质增效技术咨询服务采购需求书

因我市城区及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存在污水收集率、进水浓度偏低、运行负荷率不高等问题。为推进城区及乡镇污水系统提质增效，破解污水治理难题，提升城乡污水治理成效，我局拟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选取一家公司开展城区污水处理系统排查与乡镇污水提质增效技术咨询服务，具体要求如下：

一、项目名称

梅州市城区污水处理系统排查与乡镇污水提质增效技术咨询服务。

二、资质要求

-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 2.报名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必须具备排水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符合我单位本次采购中介服务事项的资质要求。

三、服务内容

一是开展城区水质、缺陷检测，根据检测成果编制有针对性的报告；二是开展乡镇污水治理提质增效工作培训，编制市级层面乡镇生活污水提质增效技术指引。

四、选取中介机构方式和服务金额

- (1) 选取中介服务机构方式：方案择优

由中介服务机构通过中介超市信息化系统进行报价及上传响应方案，在规定报价时间结束后，我方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报价文件响应情况，综合比较方案合理性、价格等因素后，选定中选服务机构。

(2) 服务金额：本项目服务费用设置最高限价和最低限价，其中最高限价为 250000.00 元，最低限价为 200000.00 元。(含专家评审费、报告编制费、会务费及税费等)。

五、服务期限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六、结算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七、违约责任

按照双方自行约定

八、解决争议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九、其他要求

确定中选机构后，中选机构需按中选通知书规定，按时签订并履行合同。

梅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年5月22日

